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5-02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3908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学选先生主持，董事兼总裁文兵先生、董事单广袖女士、独立董事马王军先生、刘汝臣先生、孙承铭先生、梁维特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7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治理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治理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现金分红以公司截至披露日总股本41,320,390,444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71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112.18亿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建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建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本级2025年度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本级2025年度债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续聘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ESG指标体系（2025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ESG指标体系（2025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5-02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况

为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并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复核确认。2024年，公司累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200.9亿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1. 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公司结合12月末上述应收款项的风险特征、客户性质、账龄分布等信息，对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综合评估后，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136.3亿元。

2. 存货减值计提情况

公司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综合考虑项目的地理位置、楼盘品质、市场预期、销售进度、周边房价、成本预算等因素的基础上，对存货可变现净值进行全面评估后，2024年，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3.3亿元。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并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按照合同资产的性质，主要分为业主未确认投资项目款、质保金、已完工未结算款等。对于合同资产，公司参照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公司结合年末合同资产所属客户信用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评估信用风险损失，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0.2亿元。

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对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评估和减值测试，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1.1亿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信用减值损失增加136.3亿元，资产减值损失增加64.6亿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减少200.9亿元。

三、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方案，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4年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200.9亿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后的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方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5-02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71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564.33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2.715元（含税），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41,320,390,444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约为112.18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4.29%。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将持续践行高质量发展要求，综合考虑经营情况、长远战略布局和股东整体利益，2025年每股派息保持平稳，力争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千元）	11,218,486	11,297,736	10,596,831
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46,187,099	54,264,173	50,950,30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千元）	56,433,1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千元）	33,113,0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千元）	50,467,1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千元）	33,113,053		
现金分红比例（%）	65.6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61.87亿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64.33亿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约112.18亿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24.29%，公司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所承接项目呈现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等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精准把握国家政策机遇，推动提升主业发展水平，持续深化项目履约管理，加快推进创新工作，不断强化底线思维，积极应对激烈的行业竞争。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正处于转型升级阶段，随着绿色生产方式和建设模式的逐步推广，节能建筑、装配式建筑、光伏建筑等领域将迎来巨大的市场空间，推动建筑行业向更加绿色、可持续的方向发展，建筑行业正迎来新的发展机遇。面对新的挑战与转型需求，公司积极践行高质量发展战略，对标新发展理念，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不断提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公司自上市以来，净资产收益率维持行业较高水平，为股东创造了稳定的投资回报。随着公司加大改革创新力度，需要增加对创新业务、新型技术的投入力度。此外，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支持公司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整体价值，这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公司保留一定比例留存未分配利润的原因

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市场挑战和机遇并存，公司需要保存留存收益以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历年累计的留存收益归属于全体投资者，公司将不断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未来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厚的回报。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企业抢抓战略发展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加大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等方面。中国建筑历年保持稳定的分红政策，体现了公司稳健发展和持续分红的能力，公司将继续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十四五”规划，紧抓当前经济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更好地回报广大股东。

（六）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在公司年度股东会上，中小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同时公司还积极通过现金分红说明会等形式，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继续优化利润分配方案，增厚投资者回报。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综合考虑了资本市场预期、整体现金流安排等因素，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能兼顾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本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25-02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2025年拟安排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6亿元，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1,744亿元，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小业主提供新增按揭担保额度1,600亿元。

●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2025年度拟新增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4月15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公司拟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6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担保66亿元，新增经营担保1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的被担保人新增额度13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被担保人新增额度71亿元，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担保类别	被担保单位类型	被担保单位	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融资担保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地中海控股简易股份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56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低于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阿尔及利亚公司、中建摩洛哥投资公司、博昂建筑贸易简易股份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10
	合计		66
经营担保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中建大洋洲公司、中建地中海控股简易股份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79
	被担保单位资产负债率低于70%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阿尔及利亚公司、中建摩洛哥投资公司、博昂建筑贸易简易股份公司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61
	合计		140

（二）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为其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1,744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担保1,134亿元，新增经营担保610亿元；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额度1,564亿元，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新增额度180亿元，明细如下。

1. 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

单位：亿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	对参股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注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600	100
2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15	0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50	0
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0	0
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0	30
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0
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5	0
8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	0
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0
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76	30
11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	0	0
12	中国建筑（南洋）发展有限公司	0	20
13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6	0
14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	0
15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0
16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0	0
17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9	0
18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5	0
19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	0
20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0
21	机动额度	22	0
	合计	954	180

注：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对参股公司提供融资担保。

2. 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经营担保额度

单位：亿元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经营担保额度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350
2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40
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0
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6
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60
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
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0
8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5
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0
1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0
11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12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
13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8
14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16	机动额度	10
	合计	610

（三）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小业主按揭担保额度

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拟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新增按揭担保额度1,600亿元。此类担保系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借款提供的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该类担保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提供该等担保为公司带来的相关风险较小。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含）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可互相调剂使用。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以公司股东会审核批准的额度为准，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失效。以前年度已批复、尚在有效期内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直接占用本次担保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原则上不允许为除上述担保范围以外的单位提供担保。若确需发生，将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包括：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详见附件）及其所属子公司，合格商品房承购人。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

经股东会核定年度担保额度后，额度内发生的每一笔担保业务，将严格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担保业务批准后，由提供担保单位的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能够在降低融资成本、获取项目、地产去化等方面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在提供担保前将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合理控制担保风险。

五、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小业主按揭担保）余额为2,5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4.23%。其中，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其所属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不包括小业主按揭担保）余额为2,35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0.95%。公司为购房小业主提供的按揭担保余额为947亿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备查文件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表

（2024年年末数据，金额单位：亿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与担保人关系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被担保人偿债能力影响重大或有事项
1	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香港	不适用	建筑施工、地产开发及基建投资	10,824.72	7,053.67	3,771.06	244.80	2,995.13	无
2	中建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高波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24.68	85.51	39.17	1.99	76.58	无
3	中国建设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田强	建筑施工、地产开发、建筑设备材料、及基建投资	593.75	354.17	239.59	7.01	213.27	无
4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左强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276.13	981.26	294.87	35.62	1,541.25	无
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石雨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895.35	1,542.25	353.11	32.01	1,686.97	无
6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湖北武汉	陈卫国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4,014.69	3,131.70	882.99	117.29	4,250.67	无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广东广州	易文权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1,717.22	1,494.92	222.30	7.58	1,295.15	无
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湖南长沙	田卫国	房屋建筑施工、基础设施建造、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1,975.54	1,553.93	421.61	32.42	1,834.88	无
9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天津	王瑾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811.79	652.19	159.61	7.16	708.99	无
10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河南郑州	邬建军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2,072.80	1,830.08	242.72	5.87	1,262.50	无
1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全资	上海	周可瑞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4,017.30	3,069.95	947.35	128.76	4,814.38	无
12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	徐爱杰	建筑施工、基建投资	689.77	528.85	160.92	2.59	457.50	无
13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李琦	工程勘察设计	34.12	27.33	6.79	0.10	13.13	无
14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	四川成都	陈勇	工程勘察设计	100.74	67.73	33.01	4.12	72.09	无
15	中建美国有限公司	全资	美国	不适用	建筑承包工程管理房地产开发等	75.56	70.09	5.47	-16.9	49.98	无
16	中国建筑（南洋）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新加坡	不适用	建筑施工及相关	87.04	56.37	30.67	0.35	80.21	无
17	中建中东有限公司	全资	阿联酋	不适用	建筑施工	83.43	78.50	4.93	0.04	58.72	无
18	中国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马合生	建筑施工、绿色环保	100.02	64.19	35.82	1.65	16.04	无
19	中建方程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周宇鞏	一级土地开发、投资运营等	548.69	359.61	189.08	9.09	89.86	无
20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程先勇	建筑施工、投资管理	256.97	224.40	32.57	1.65	127.51	无
21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袁文清	建筑施工、装饰	218.17	199.50	18.66	1.46	210.95	无
22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广东深圳	吴红涛	建筑钢结、建筑承包工程	392.11	310.11	82.00	7.47	400.20	无
23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王俊	建筑施工、安装工程	216.29	154.85	61.44	8.34	297.53	无
24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	章维成	高性能预拌混凝土及原料生产、销售及新技术、新工艺研究开发与推广	334.98	227.80	107.19	-2.21	203.47	无
25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	陈浩	港口与航道等建设工程施工、港口设备安装维修	126.38	93.36	33.01	3.05	124.03	无
26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广东深圳	孙士东	施工总承包、技术服务、建筑材料	129.87	96.14	33.73	1.14	101.25	无

注：被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本表所列示的公司主要全资和控股子企业。

公司代码：601668　　公司简称：中国建筑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